

責任編輯：張旭婕

歷史空間

「贛南文存」的遺珠之憾

賀越明

對於蔣經國先生的政治生命，與他稔知的老作家曹聚仁稱其為的贛南時期為「前半夜」，以1944年初他赴重慶中央幹部學校出任教育長為分水嶺，並不無感慨地說：「從他在臨川練兵到贛南任專員，那六年間，的確是一個革命的蔣經國。」小蔣其時未屆而立之年，赴任江西省第四區（贛南區）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，充滿朝氣，奮發有為，留下了不少勵精圖治的事蹟，展現了獨當一面的幹才，也為以後邁上更高的台階打下了根基。由江西省政協文史和學習委員會編輯的《蔣經國贛南文存》（中國文史出版社，2011年2月），匯輯的正是他在這一時期的專論、時評、演講、訪談、工作報告乃至訓令等，若與前些年出版的《蔣經國日記》、《蔣經國回憶錄》（其實也是日記體）的有關記載相互參讀，當可察知蔣氏的思想底色、施政理念以及在某些具體問題上的立場和舉措，是了解和研究其功不可缺的重要史料。

《贛南文存》按年編次，共收文一百零三篇，其中有1943年的兩篇悼亡文，分別是寫周崇文的《用血汗灌溉了快樂之花》、寫陳明光的《生·死·再生！》，通篇情真意切。周、陳生前的職級較低，前者是幹事，後者任保長，說明蔣當年非常體恤下屬，毫無「太子」習氣。但讀到這兩篇文字時，我發現另有兩篇悼亡之作卻刊落了，而它們在蔣的著述中似更重要亦更有影響。

一篇是悼念南康縣縣長王后安的文，發表於1942年桂林《大公報》，題為《一個縣長的死》。據曾任該報總編輯的徐錦成先生回憶經過情形：一日下午，他接到一個電話，是素昧平生的蔣經國打來的，說路經桂林要去拜訪他，徐以報社所在地路況不佳，約定去蔣之住處見面。雙方寒暄後，蔣取出一份手稿，說是紀念一位亡友的，問能否在《大公報》刊登。徐粗略看過，感覺文詞清新、情意真摯，當即允諾及早刊出。他在《徐錦成回憶錄》（生活·讀書·新知三聯書店，2010年1月）中寫及此事時表示，蔣的文章不在贛州《正氣日報》刊

登，而交《大公報》發表，是因為後者影響更大。也許因為年代久遠而當事人記憶力衰退，回憶錄有關記述涉及的人名、任職地名及發表日期均有誤謬。經我多年前翻查舊報，確定該文是在3月17、18和19日《大公報》連載了三天。

江西當地的文史資料另有一種記載，稱蔣親自主持王后安追悼會，並撰寫《贛江的水依舊在流》一文表示痛悼。奇怪的是，那一篇的題目沒有多少感情色彩，而這一篇卻帶有深沉的詩意。究竟是一文兩題還是完全不同的兩篇文章呢？恐怕還需通過對原文比照才能得出結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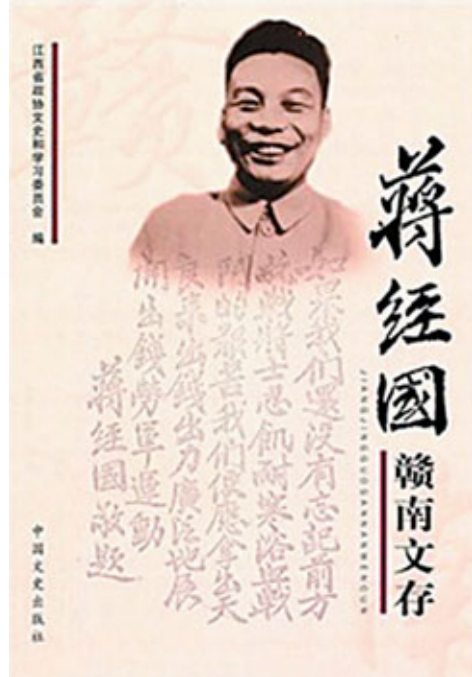
另一篇是悼念上猶縣縣長王繼春，蘊藉的哀痛顯更深。王任縣長三年多，大力推行蔣經國提出的「新贛南運動」，提倡教育興國，興辦上猶中學，創刊《上猶日報》，剷除「煙、賭、娼、匪」四害，為人清正廉潔，享有很高的民望。1942年底，他積勞成疾，住進省立醫院，但因一貧如洗，只能變賣家當治病。上猶縣政府曾匯去500元治療費，他得知後即令勤務員匯回，而院方竟嫌他小氣，不肯提供好藥，終在1943年3月7日病逝。在追悼會上，蔣聲淚俱下，宣讀了題為《哭王繼春之死》的悼詞。他說：「去年南康縣長王后安逝世，等於斷了我的一隻左手，今年上猶縣長王繼春病故，等於斷了我的另一隻右手。」他指出王繼春不是因肺結核死的，而是被腐敗的社會吞噬的。他痛斥道：「這個醫院是腐敗的，是今天一個腐敗社會的縮影；自己只管自己，不管人家的死活……人與人之間沒有感情，把人當作貨物，這到底是甚麼世界？這到底是甚麼天下？」他好似面對死者哀訴：「你所留下來的東西，只有兩件破的襯衫褲，一雙破的膠皮鞋，兩雙破的襪子，和幾本書，你所最愛的兩隻黃雀子也先後死了，但是你留了很大的產業——革命的精神。你臨死的時候說：『王繼春可以死，上猶不應當死！』繼春！你並沒有死，你天天會和我們活在一起的！你可以相信新的上猶，新的贛南是永遠不會滅亡的。」他最後疾呼：「讓我們來接受你所遺留下來的革命銳劍，讓我們拿起這把銳劍，去衝殺國家的公敵，去掃除革命的障礙，去開闢自由的血路，來創造人類的幸福！」

據曹聚仁先生在《蔣經國論》（人民出版社，2009年4月）憶述：「我曾讀過一篇蔣氏哭王縣長繼春的文字（原題為《讓我們來接受你的革命利劍》，曾載東南各報），一字一淚，含蘊着超過倫理關係的愛。有如慈父哭子，愛侶悼亡，契友折翼那深摯，出於肺腑的哀和。蔣氏痛哭王縣長那一刻，他也在場。他說：『蔣氏嘶聲啞泣，淚盡繼之以血，骨肉之間，也不過如此！』」曹還引用一位當地友人的話：「士為知己者死，替蔣經國做事，死了也算有點意義，王繼春可以瞑目了！」可見，哭悼王繼春的文章，也存在一文兩題還是兩文兩題

的疑問，值得查證核正。文中提及「東南各報」，應指當時的《正氣日報》、《前線日報》和《東南日報》等；而據前述徐錦成的回憶錄，該文也經他之手在桂林《大公報》刊出，顯然其影響超出了東南各地。

蔣經國的祭文，誠如曹聚仁所言，是「聲情並茂，如泣如訴」。不僅在一個多甲子前，即使今時今日讀過之後，也很難不令人動容！政協上猶縣委員會今年2月專門編印了《王繼春在上猶》一書，以資紀念。像這樣廉潔奉公、鞠躬盡瘁的公僕，在任何朝代任何國度都堪為各級官員的表率。這兩篇悼亡之作，既表達了蔣對兩位優秀部屬的痛惜和懷念之情，也反映了他對下屬在道德品格上的期許和表彰，還流露出對社會環境及腐敗風氣的不滿和憤恨，對了解蔣氏的贛南史跡尤其是與團隊成員的同志情誼至關重要，然而竟未能收入「贛南文存」這一文獻，不能不說是一件憾事。「文存」固然不是「全集」，可以不必求全，但既然收入了有關周、陳的悼亡文，卻又遺漏了紀念二王的名文，則是無論如何說不過去且令人不解的。

還有讓人不解的是，「贛南文存」作為一部歷史性文獻，參與編選者不少，但沒有給各篇加上必要的題註，也沒有註明文章發表、演講舉行的日期、刊物或場合等，這就索解為難，給讀者留下了太多的不便。例如，1942年內有一篇《論輿論界的職責——勉本報同人》，既像是在報社的演講，又像是報紙的社評，這篇的「本報」是指哪份報紙呢？讀者自然無從知曉。很可能是指贛南地區的機關報《正氣日報》，但這只是我的推測，不敢遽下斷語。這部「文存」似此缺乏應有的註釋，其文獻價值便打了不小的折扣。



《蔣經國贛南文存》網上圖片

亦有可聞 宋仁宗與枕頭風



宋仁宗 網上圖片

宋仁宗是宋代獲評價最高的皇帝，一來是他性情寬厚，仁恕愛民，二是他襟懷寬廣，能夠接受大臣的直言規諫，並在日常生活中自覺進行行為約束，被譽為是有宋第一仁主。

宋人朱弁的《曲洧舊聞》裡載有一個宋仁宗吹枕頭風的故事。某日退朝後，仁宗回到寢宮，脫下帽子直噴頭癢，讓內侍趕緊把專門給他梳頭的女官叫來。女官在給仁宗梳理頭髮的時候，看到他懷裡有文書，就問是甚麼事情。仁宗答說：「最近下雨不止，朝中諫官認為是陰氣太盛所致，故上書讓官裡裁減嬪妃侍從的人數。」女官聽了以後很不屑地說：「那些宰相和御史，家裡多是歌姬舞女，即使普通的官員，只要官職稍一如意，也會增置歌姬舞女的人數，皇上身邊不過就幾個人，他們就大喊『陰氣太盛』，要求裁減，難道只許他們自己逍遙快活？」

見仁宗默然不答，女官又問：「這個建議必須執行嗎？」仁宗說：「諫官的建議，哪能不執行？」女官仗着自己平時為仁宗寵愛，認為再怎麼裁減也輪不到自己，於是賭氣說：「如果一定要執行的話，就請皇上先把奴家給裁掉。」仁宗當即站起身，讓掌管嬪妃名冊的內侍馬上攜帶名冊到後花園來，並下令看門者，即使是皇后前來也不准進入後花園。不一會仁宗就傳下命令，讓梳頭的女官以下共三十人，盡快攜帶私人物品從內東門出宮，事情辦好之後，馬上回奏。

當時已是吃飯時間，皇后為了不耽誤仁宗吃飯，親自去督辦這件事。直到接到回奏，仁宗才開始吃飯。其間，皇后始終不敢問原因，直到飯後喝茶，皇后才小心翼翼地問：「梳頭的女官是皇上平日最為恩幸寵愛的人，為何第一個就把她裁減出宮？」仁宗說：「這人勸我不要接受諫官的建議，怎能把她留在左右？」後來，皇后時常以此事告誡宮中的嬪妃宮女，讓她們不要亂說話，更不要干預政事，不然就像梳頭的女官那樣，為皇上所不容。

不過，宋仁宗也不是天生就有這樣的免疫力，而是在吃過虧之後得出的教訓。之前最受仁宗寵愛的張貴妃，想讓伯父張堯佐做宣徽使，於是在仁宗的耳邊吹枕頭風。仁宗不忍拂逆其意，某日朝遂向百官宣佈任命張堯佐為宣徽使，結果遭到了諫官包拯的激烈反對。辯駁的時候，包拯站在仁宗的面前滔滔不絕，口水皇子都灑到了仁宗的臉上，令仁宗十分狼狽，最後不得不罷議此事。

宋代的國策是皇帝與士大夫治天下，皇權也要受到士大夫的監督和制約。換言之，宋仁宗耳邊的枕頭風再盛，他也無法僅憑個人意志為所欲為。而這種監督體制，又在一定程度上使得皇帝對於自我有着更為清醒的認識。這也就是宋仁宗能夠吹枕頭風的原因所在。

古今講台

「鄉裡」及其他

天天免不了看電視，忍不住又要來寫一寫電視上出現的錯別字。

「里」字，可以是「裡」，成語有「裡應外合」；但簡體作「里」，這個里，卻有它的本義，是距離長短，例如一里（一百五十丈）；又如「鄉里」、「里弄」，這是指一鄉、一弄（巷）。

這天在電視上看到一句「高風傳鄉裡」，是在讚一位長者的高尚作風的，依整句的意思，應該是「高風傳鄉里」，傳遍家鄉處處。寫成「鄉裡」，勉強也說得通，傳到鄉裡面去了。不過，這顯然不是原意。

「里」和「裡」實在以不混用為宜。地名如「裡海」，是內海的意思，不是一里的「里海」。

又一天，在電視上看到一句：「微言必有大意」。「微言大義」是很流行的成語，寫成「大意」，真是大意了。

又一天，見「明知顧問」。也應是流行的成語「明知故問」。不過現在「顧問」太多，常見常用，一下子就把

吳羊璧

「故問」寫成了「顧問」。

「前仆後繼」，有一天見到作「前僕後繼」。

「僕」的簡化字是「仆」，現在把簡體的「仆」繁化為「僕」，就不妥當了。簡化字與繁體的轉換，現在常常成問題。這是一例。

「仆」字不一定要當做「僕」，因為「仆」字有它的本義，就是向前衝跌，打仗時「前仆後繼」是英勇的行為。

中醫成藥的說明中，常把「白朮」寫成「白術」，其實不應有此錯，白朮是藥名，專有名詞。又，見到有「姜制厚朮」，「姜制」二字，不知是「姜製」的簡體，還是錯字。

「慕名而來」，有一天見寫作「冒名而來」，應該也是錯了。雖然有時也可能有人冒名去見人，但慕名而去見人是更常有的事。

上面說的這些字，還是容易斷定是與非的。有一些字，就不一定只有一個答案。例如「也」與「都」。

在普通話中，「也」與「都」的用法是有分別的。「你去，我也去，我們都去」。這是普通話的習慣用

法。「你去，我也去」，這裡的「你」、「我」，都是單數，相等的。那麼，你去，跟着就是我也去。把「我」改成「我們」也可以的，但前後都同樣是相等的「你們」、「我們」。「你們去，我們也去」，或者可以加一句「大家都去」。

簡單來說，是包括全體的，說「都」；一個跟一個的，說「也」。

不過，廣東話中，都說「都」。「我也去」說「我都去」，「我們也去」說「我們都去」。

哪一個說法才對，這恐怕沒有必要討論，大家都有自己的習慣就是了。

有個「著」字，也就常常搞不清楚。「著」字有二個音義，一是「著作」的著，一個「附著（着）」的着。這是清楚的，但是「土著」應該讀哪個音呢？現在常常聽到讀著作的「著」，但我總覺得這是說附着在那一片土地上的居民，應該用「着」，土着（著）。

還有一天，見到「鬥蓬」，一時不明白，再想想，該是「斗篷」。

最令我始終弄不清楚的，是「煙帽隊」。在新聞報告中，第二個字都讀「帽」。但我總懷疑是「霧」，是在煙霧中救火的隊伍。但又想，可以有一種「煙帽」，救火中是戴這種帽子的。到底是甚麼，希望得到指教。

生活點滴

留住青春

葉璧光

朋友麗絲春風滿面，儀態萬千地走進茶樓，我們七位女士坐在窗口位一張圓枱旁，正在搶着講話，沒有人留意到她，麗絲只好靜靜地坐在那張留給她的座位。每逢星期四，這間繁忙的茶樓中午都會有張我們這班太太的窗口枱。三十年如一日，公眾假期除外，十二點半準時有人到。當然，齊人的日子居多，間中會有人出外遊埠啊，往外國探望兒孫，陪老公午餐宴會或者睇醫生等等，只要沒空，大家風雨無阻。

麗絲坐下時，祖娜正在介紹什麼牙膏，這東西她一向都是去國外四處採購，最近發現香港也能買到。好東西呀！可以防止牙齦出血，對牙齒也有好處，還可以保持牙齒潔白。祖娜說着，在手裡取出牙膏，給每人派送一支。

這時華美已經把話題轉向自己用的洗面霜上去了，還語重深長的教維雲要多注意護膚，嘮叨着甚麼知照檢檢並不明智，皮膚好皺紋少是中年女人的本錢，有青春才留住住老公，漂亮才是永恒等等。

芝芝插嘴說：「其實，身體健康最重要，保持靈活輕盈身段，才能做到儀態動人。」

麗絲接過牙膏，她早已等得不耐煩，想把大家的注意力拉到自己身上，因為她想告訴老友们自己剛才遇到的意外開心事。

終於，大家平靜下來，等待麗絲發言。麗絲嬌媚得意

地微笑着，與朋友分享自己的喜悅。她說：剛才在金鐘地鐵站入閘時，一名檢查員追上她要查看她的身份證，因為她是用長者的八達通卡進閘的，而那個檢查員不相信她是六十五歲長者，以為她借用了別人的八達通卡。

華美連忙也說：「我也曾在天星碼頭，走免費長者通道時，被檢查員攔截要看身份證呢！」

她倆自信且快樂地搶着說話，座上另幾位未夠長者資格的太太們便笑着說：「這是大好事呀！又嘆道，想當年我們青春少女，卻要扮老成，每每冒充二十一歲成年人去買煙酒、看三級電影。現在倒過來了吧！」

麗絲嘆氣道：「我就說啦！有一次乘地鐵，竟然有人好心地讓座給我，我就說自己快到站，喜歡站着，不肯接受好意。你們可知，我心裡是多麼難受！暗忖，我看上去真有那麼老了嗎？恨不得立即在人群中消失。回到家向孩子們訴苦。兒子安慰我說：一定是你大包小包拿着太多東西，女兒說：或者人家看見你的樣子有點疲倦，才好心讓座吧！」

莉敏說：「哪有我可憐！那在地鐵讓位給我的男士，還要大聲說：阿婆你坐坐啦。救命啊！我沒有想到已經到了這一天。各位親愛的女朋友，往後的日子，一定要堅持這『多』多運動，好好把青春留住才是呀！」

其實，老與不老，美與醜陋，不同的只有不同的標準，心態最重要。我的小小外甥女多愁善感，十六歲生日時，便嘆息着說自己已經老了呢。

豆棚閒話

端午鬥草

龔敏迪

端午最醉人心脾的，是到處飄散的芳香氣味，粽子和艾草的自不必說了，浴蘭、鬥百草和雄黃酒也是嗅覺的一大享受。《荆楚歲時記》：「五月五日，謂之浴蘭節。荆楚人並踏百草，又有鬥百草之戲。」

浴蘭用的蘭，並不是現在的蘭花瓣，而是佩蘭，至今江南農家不少地方還有種佩蘭的習慣，在深開水裡，泡幾片新鮮的佩蘭葉，就是他們夏天最解渴的飲料。多種一些，到端午洗過蘭湯浴，繼續生長的佩蘭就不用着很多了。用蘭湯洗浴以後，淡雅而穩重的芳香讓人整整一天心情愉快。洗完蘭湯浴，孩子們的節目就是去玩鬥草。洗完蘭湯浴，孩子們大概是為了讓他們掌握一些草藥的知識。從過年的喝屠蘇酒，到三月三祛邪求吉，再到端午去五毒，基本的保健祛病知識，就包含在了這些節氣活動中。

白居易《觀兒戲》詩說：「弄塵或鬥草，盡日樂嬉嬉。」鬥草選用的都是藥材比較堅韌的植物，車前草就是比較理想的選擇，有些地方選用白楊樹的葉柄，兩人雙手握住了一根的一端，十字相套後拉一拉，誰手中的沒斷，誰就贏了。范成大的《四時田園雜興六十首》：「青枝滿地花狼藉，知是兒孫鬥草來。」就描寫了鬥草的場景，不過，這是武鬥，大一點的孩子，甚至大人則更喜歡文鬥，文鬥先要採

集各種花草，然後拿出一種，報上名稱，另一人則要拿出相應的花草，比如，你報「美人蕉」，我出「君子蘭」；「狗尾草」對「雞冠花」。誰採集的花草多，種類齊全，誰就容易成為最後的贏家。蘇東坡所謂：「尋芳空茂林，鬥草得幽蘭。」前期的準備工作，就變得很重要了。

報花草名時不僅需要了解當花草的別稱，還要有足夠的想像空間，比如《紅樓夢》中，香菱和幾個丫頭各採了些花草玩鬥草。這個說我有「觀音柳」，那個說我有「羅漢松」，這樣直白而對的例子是不多的。所以接着豆官說：我有「姐妹花」，這下把大家難住了；香菱說：我有「夫妻穗」。豆官見香菱答不上不服氣地說：「從來沒有甚麼夫妻穗！」香菱爭辯道：「一枝一個花叫『蘭』，一枝幾個花叫『穗』。上下結花為『兄弟穗』，並頭結花叫『夫妻穗』，其實唯有這樣，這個遊戲才不至於難以為繼。《鏡花緣》描述的：紫芝讓大家文鬥，她說「古人有對名對，對得最好：『風吹不響鈴兒草，雨打無聲鼓子花。』假如耕煙姐說了『鈴兒草』，有人對了『鼓子花』，字面合適，並無牽強。接着再說一個，或寫出亦可。如此對去，比舊日鬥草豈不好玩？」這就是更高一個層次的鬥草了，所以，這個遊戲是適於各種人玩的。在做遊戲的同時，可以掌握各種花草植物的知識，也可以通過

它來提高文學修養。

鬥草也不僅限於端午，北宋晏殊的《破陣子》就說：「燕子來時新社，梨花落後清明。池上碧苔三四點，葉底黃鸝一兩聲，日長飛絮輕。巧笑東鄰女伴，採桑徑裡相迎。疑怪昨宵春夢好，原是今朝鬥草贏，笑從雙臉生。」范成大描寫兒孫鬥草的時間也是在：「莊下燒錢鼓似雷，目斜扶得醉翁回」的清明節。

唐朝各階層的婦女都喜歡玩鬥草，《劉賓客嘉話》載：「唐中宗朝，安樂公主五日鬥百草」；李白在《清平樂》說：「禁庭春晝，鶯羽披新繡，百草巧求花下鬥，只賭珠玑滿鬥。」崔顥《王家少婦》詩：「十五嫁王昌，盈盈入畫堂。自矜年最少，複倚婿為郎。舞愛前溪綠，歌憐子夜長。閑來鬥百草，度日不成章。」鄭谷《採桑》詩：「曉陌攜籠去，桑林路隔淮；如何鬥百草，賭取鳳凰釵。」五代時，南漢主劉鋹玩得比較瘋狂，他在皇宮後苑遍植奇花異草，每值春深花繁時節，就會組織一班宮女鬥花取樂。早晨打開苑苑大門，一聲令下，宮女們蜂擁而入隨意採摘。到規定的時間鎖上門，宮女們被集中起來，在大殿中比勝負，輸了就要交出銀子的，而最終的目的是湊錢大家吃一頓。婦孺以外，成年男子也玩鬥草，李商隱《代應二首》道：「昨夜雙溝飲，今朝百草輸；關西狂小吏，唯唯曉床聲。」爭強鬥勝是天生的一種本性，每一種鬥草的形式，只要條件允許，都可以豐富、完善到讓不同人樂此不疲的程度，其中也可以包含各種不同價值取向的多樣性，就看社會提倡甚麼，營造甚麼樣的氣氛去引導和利用它了。